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职业教育园区项目-测绘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RJT-2023-ZYJYCH-001)

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 长春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职业教育园区项目-测绘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24.0608 万元, 招标人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荣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根据甲方需求, 对甲方拟组织实施的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职业教育园区项目开展规划核实测绘、不动产测绘工作, 并配合甲方取得相关成果。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职业教育园区项目-测绘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职业教育园区项目-测绘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申请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工程测量专业、不动产测绘专业)及以上资质; 具有独立完成规划类相关测绘的能力;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8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15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3 年 8 月 9 日至 2023 年 8 月 15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1:00 时, 下午 13:00 时至 16:00 时(北京时间), 将获取招标文件资料(PDF 格式)发送至 1018682395@qq.com 邮箱, 并同时拨打代理机构电话进行资料收到确认。获取招标文件时须发送以下资料扫描件: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测绘乙级(工程测量专业、不动产测绘专业)及以上资质复印件加盖公章、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鲜章)。招标代理机构对收到的资料进行确认后, 对投标人资料有不完整的将告知投标人进行补充、修改等(投标人需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补充、修改等内容, 逾期不再受理), 对于资料合格的投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将“获取文

件登记表”电子版发送至投标人邮箱，投标人按要求填写后，将“获取文件登记表”及“文件费支付凭证”清晰可辨的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后方可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29日13时30分

递交方式：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3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8月29日13时30分

开标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3室

七、其他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职业教育园区项目-测绘工程

招标公告（资格后审）

项目编号：CRJT-2023-ZYJYCH-001

一、招标条件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职业教育园区项目-测绘工程项目已由长春新区发展改革与工业信息化局以长新发改参【2020】36号文件、长新发改参【2020】46号文件、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发展改革局以中韩发改审批字【2021】16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荣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资金现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职业教育园区项目-测绘工程

2.2 招标内容 根据甲方需求，对甲方拟组织实施的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职业教育园区项目开展规划核实测绘、不动产测绘工作，并配合甲方取得相关成果。

2.3 服务周期：3年。

2.4 服务目标：优质服务。

2.5 服务地点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东至中韩乙五街，南至德胜大路，西至仁德大街，北至中韩丙十二路。

2.6 成果或目标要求：（1）完成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职业教育园区项目不动产权测绘工作(含在建工程测绘)、规划 核实测绘。

（2）形成项目测绘成果，及其他相关资料。

2.7 估算金额：124.0608 万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申请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工程测量专业、不动产测绘专业）及以上资质；具有独立完成规划类相关测绘的能力；

3.2 投标单位拟派出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测量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资格；参与编制人员需具有承担本工程的相应能力及类似项目经验；

3.3 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三年（2020-2022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自成立年份至 2022 年的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投标人自 2023 年之后成立，无财务审计报告的，需提供一份财务状况良好承诺书）；

3.4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三年（2020 年-至今）完成过类似业绩（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无需提供）；

3.5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6 本次招标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7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近三年（2020 年至今）内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3.8 招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需有效期内且注册单位名称与投标人的名称一致，如企业名称发生变更，需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否则不接受其投标人参与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

3.9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10 外省测绘单位应按照《吉林省测绘条例》的规定进行备案；

3.11 投标单位只能授权 1 人办理招标投标相关事宜，该委托代理人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应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整个招投标过程不得更换委托代理人。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8 月 9 日至 2023 年 8 月 15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1:00 时，下午 13:00 时至 16:00 时（北京时间），将获取招标文件资料（PDF 格式）发送至 1018682395@qq.com 邮箱，并同时拨打代理机构电话进

行资料收到确认。获取招标文件时须发送以下资料扫描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测绘乙级（工程测量专业、不动产测绘专业）及以上资质复印件加盖公章、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鲜章）。招标代理机构对收到的资料进行确认后，对投标人资料有不完整的将告知投标人进行补充、修改等（投标人需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补充、修改等内容，逾期不再受理），对于资料合格的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获取文件登记表”电子版发送至投标人邮箱，投标人按要求填写后，将“获取文件登记表”及“文件费支付凭证”清晰可辨的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后方可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份，售后不退。

4.3 投标人不足三家时，招标人另行组织招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3 年 8 月 29 日 13 时 30 分；

1.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 6999 号凯利中心 AB 栋 101 开标 3 室；

1.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长春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荣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德大街 1 号

联系人：刘馨鸿

电话：0431-81180917

招标代理机构：中广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新城吾悦广场 C 座 21 楼招标部

联系人：王吉春

电话：0431-82260065

邮箱：1018682395@qq.com

招标监督管理部门：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荣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

电话：0431-81180207

八、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方式：

吉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方式：

电话：0431-82752638 邮箱：jstzbc123@126.com

地址：长春市贵阳街 287 号建设大厦 428 室招投标管理处 邮编：130051

长春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方式：

电话：0431-88779829 邮箱：ccjw88779829@163.com

地址：长春市南关区华新街 700 号 邮编：13040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荣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荣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德大街 1 号

联 系 人：刘馨鸿

电 话：0431-81180917

电子邮件：101868239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广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新城吾悦广场 C 座 21 楼招标部

联 系 人：王吉春

电 话：0431-82260065

电子邮件：101868239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